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183 公司简称:建研院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分配不转增。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建研院	60318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许业峰
电话	0512-68286356
办公地址	苏州市滨河路1979号
电子信箱	zqb@szjkj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70,362,439.48	1,664,695,482.80	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9,145,749.66	1,287,063,711.49	1.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6,190,275.53	285,906,068.61	1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530,473.96	31,823,421.60	2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86,733.79	28,402,429.63	2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60,764.42	−44,856,03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	3.18	减少0.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78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吴小翔	境内自然人	7.39	30,879,769		无	
黄春生	境内自然人	6.25	26,102,850		无	
吴其超	境内自然人	6.19	25,842,673		无	
王惠明	境内自然人	5.78	24,156,850		无	
阮寿国	境内自然人	4.55	18,996,594		无	
冯国宝	境内自然人	3.25	13,571,968	10,512,726	无	
钱晴芳	境内自然人	1.52	6,335,822		无	
顾小平	境内自然人	1.12	4,663,992		无	
丁整伟	境内自然人	1.12	4,656,160	3,492,119	无	
李东平	境内自然人	1.01	4,199,07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小翔、王惠明、黄春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冯国宝、吴庭翔、丁整伟因共同对业绩承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1-063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12日在公司南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吴小翔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其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相符,并同意对外报出。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情况。

详见公司公告(2021-065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鉴于前期决策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期限届满,为了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详见公司公告(2021-06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详见公司公告(2021-06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2021-068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长期资产投资等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3年,主要用于银行借款、开立信用证、申请业务保函、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办理银行票据贴现等业务。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与各商业银行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等相关事宜。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 8月 13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1-065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8月11日下发的《关于核准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87号),公司于2017年8月公开发行新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13.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8,320,000.00元。所募集资金款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保荐费26,415,094.34元后于2017年8月30日分别汇入公司在托管银行开立的监管账户。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298,32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38,396,226.3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9,923,773.6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7]B126号验资报告。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合计79,203,887.31元,本年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3,512,938.53
减:募集资金使用	5,184,593.0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100,000,000.0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其他(销户转出)	99,552.30
加:银行利息收入减去手续费	975,094.08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收回	160,000,000.00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2021年6月30日余额	79,203,887.31

2、配套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冯国宝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9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068,68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4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150,296.49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150,943.39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4,999,353.10元。上述资金于2020 年6月30日在扣除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及承销费用10,000,000.00元(含税)后,剩余189,150,296.49元分别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款项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苏公W[2020] B056 号《验资报告》。

截止2021年6月30日, 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合计11,842.80元, 本年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820.43
减:以自有资金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置换	0.00
募集资金使用	0.00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银行利息收入减去手续费	22.37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1,842.8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平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涉及到由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苏州市姑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承建的募集项目,分别与相关银行另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监管协议执行。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监管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资金托管银行	银行账户	2021年6月30日	销户日期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200358279		2021年2月19日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000359121	56,739,935.96	/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89010078801800000181		2021年4月6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	30010188000187602	1,057,104.12	/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26604000018150500619	18,463.51	/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75100122000107039	21,388,383.72	/
合 计			79,203,887.31	/

2、配套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园区支行、中国光大银行吴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监管协议执行。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监管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资金托管银行	银行账户	2021年6月30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吴江支行	37120188000277712	11,842.80
合 计			11,842.8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2017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其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55,897,967.36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事项已实施完毕。

2、配套募集资金

公司2020年8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34,860,120.8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34,860,120.80元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0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资金托管银行	银行账户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	30010188000187602	17,000,000.00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26604000018150500619	20,440,000.00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200359121	22,56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2021年半年度进行委托理财情况如下,总共投资收益831,657.53元。

购买方	产品名称	申购金额(万元)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02196期(中信银行)	6,000	2021年3月10日	2.60%	397,479.45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03409期(中信银行)	5,000	2021年3月31日	2.65%	68,972.60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03718期(中信银行)	5,000	2021年6月30日	3.10%	365,205.48
合 计					831,657.53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0.00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半年度,公司未对募投项目的投向进行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任何重大问题。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1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992.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8.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28.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综合性检测机构建设项目	无	12,000.00	12,000.00	—	500.00	5,126.38	—	—	2022年12月	—	—	否
年加工1000万平方米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等项目	无	7,000.00	7,000.00	—	—	7,002.31	—	—	2017年12月	—	—	否
绿色建筑技术研究与工程服务建设项目	无	2,037.96	2,037.96	—	—	—	—	—	2022年12月	—	—	否
企业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无	1,894.50	1,894.50	—	18.46	98.34	—	—	2022年12月	—	—	否
创新建筑技术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无	2,059.92	2,059.92	—	—	—	—	—	2022年12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	1,000.00	—	—	1,001.23	—	—	—	—	—	否
合计	—	25,992.38	25,992.38	—	518.46	13,228.26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综合性检测机构建设项目、绿色建筑技术研究与工程服务建设项目、企业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和创新建筑技术工程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变更为2022年12月,主要原因系位于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太湖金港创意设计产业园的实施场所因新冠疫情影响建设工期延长,因此投资进度滞后,目前尚在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55,897,967.36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司公告:2017-012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公告)。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0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6,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配套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15.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19.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	无	8,715.03	8,715.03	—		8,715.03	—	—	—	—	—	否
支付中介费用等交易税费	无	1,500.00	1,500.00	—		1,500.00	—	—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9,700.00	9,700.00	—		9,704.22	—	—	—	—	—	否
合计	—	19,915.03	19,915.03	—		19,919.2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34,860,120.8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1-068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8月11日下发的《关于核准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87号),公司于2017年8月公开发行新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13.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8,320,000.00元。所募集资金款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保荐费26,415,094.34元后于2017年8月30日分别汇入公司在托管银行开立的监管账户。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298,32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38,396,226.3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9,923,773.6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7]B1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投资进度
1	综合性检测机构建设项目	12,000.00	5,126.38	42.72%
2	年加工1000万平方米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等项目	7,000.00	7,002.31	100.03%
3	绿色建筑技术研究与工程服务建设项目	2,037.96		
4	企业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894.50	98.34	5.19%
5	创新建筑技术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2,059.92		
6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1,001.23	100.1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说明

综合性检测机构建设项目、绿色建筑技术研究与工程服务建设项目、企业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和创新建筑技术工程研发中心项目预计建设进度较原预计建设进度存在滞后,主要原因系前述项目位于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太湖金港创意设计产业园的实施场所整体建设进度晚于初始预计,因此投资款项支付进度相对滞后。

根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场所建设情况,公司同时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进行了重新规划。

调整后上述募投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延期后预计完成时间
1	综合性检测机构建设项目	2022年12月
2	绿色建筑技术研究与工程服务建设项目	2022年12月
3	企业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022年12月
4	创新建筑技术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2022年12月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场所建设实际情况做出的针对性调整,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不会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议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东吴证券认为:

建研院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东吴证券对建研院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 8月 13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1-069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8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长期资产投资等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各相关商业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3年,主要用于银行借款、开立信用证、申请业务保函、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办理银行票据贴现等业务。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与各商业银行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1-064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12日在公司南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陈健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审阅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其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相符,并同意对外报出。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情况。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2021-06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2021-06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2021-068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实际需求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 8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1-066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额度: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鉴于前期决策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届满,为了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重新审议,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8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3.56 元,募集资金总 额为人民币 298,32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8,396,226.35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9,923,773.65元。上述资金于2017 年8月30日全部到位,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苏公W[2017] B126 号《验资报告》。

前述募集资金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资金账户集中管理,并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投资额度

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等,投资风险可控。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收益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等,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等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